

李克强对全国春季农业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作出重要批示强调

抓好春季田管和春耕备耕 做好重大动物疫病和病虫害防控

全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副产品有效供给

新华社北京3月2日电 全国春季农业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3月2日在京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作出重要指示。批示指出：“十四五”开局之年做好农业农村工作意义重大。各地区各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着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当前，春季农业生产正陆续展开，农时紧、任务重。要毫不放松抓好春季田管和春耕备耕，加强技术指导，特别要做好农资保供稳价工作。

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加大粮食生产政策支持力度，充分调动农民种粮和地方政府抓粮积极性，确保粮食产量稳定在1.3万亿斤以上。推动种业翻身仗起好步，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力度，牢牢守住耕地红线。稳定生猪生产，做好重大动物疫病和病虫害防控。全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副产品有效供给，为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打下坚实基础。

胡春华指出，抓好今年粮食和农业生产意义重大、任务艰巨，必须摆在突出重要位置抓紧抓好。要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加大对粮食和农业生产的资金投入，保护和调动好农民生产积极性。要坚决将粮食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全面落实粮食播种面积，全面做

好抗灾夺丰收工作，着力优化品种品质结构，在确保数量的基础上提升质量。要加强耕地保护建设，建立预警线从而守住18亿亩耕地红线，确保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并主要用于种粮，保质保量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要抓紧开展农业种质资源普查鉴定保护等基础性工作，制定好实施好打贏种业翻身仗行动方案，加快培育壮大种业企业。要加快提升农业生产、流通、加工各环节设施装备现代化水平，提高供给质量效益和市场竞争力。要切实稳定生猪生产，加快促进牛羊和奶业发展，抓好家禽和水产品生产。

两会正逢“十四五”开局之年

多个热词透视两会看点

今年两会正逢“十四五”开局之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在这一特殊时点举行的两会，承载了更多的意义和期待。从记者采访代表委员、业内人士以及获悉的拟提交提案和建议内容来看，科技创新、碳达峰和碳中和、乡村振兴、民生保障或将成为今年两会的热点话题，而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等宏观政策走势也备受关注。

下好科技创新“先手棋”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2020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记者了解到，今年多位两会代表委员的建议和拟提交提案也聚焦于科技创新。

民建中央、农工界别小组和九三学社中央均拟提交相关提案，从如何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如何助推科技型初创企业集群健康发展以及如何推进金融科技健康发展等角度对科技创新发展提出建议。

全国人大代表、江西财经大学贸易与环境研究中心主任李秀香表示，“十四五”时期必须要提高科技创新水平，不断实现“从0到1”的突破，才能创造新发展动能。她建议，培育创新“引领”企业，一是完善《高新技术企业

认定管理办法》，二是加快科技孵化器建设。

碳达峰、碳中和引领绿色转型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列为2021年的重点任务之一。中央深改委会议也强调，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统筹制定2030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

“碳达峰表面上是约束碳排放强度问题，而本质是能源转型和生态环境保护问题，事关经济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中国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副院长、研究员杨志勇指出，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有为，大力提质增效，就要特别注意政策效力边际递减问题，同时要求财政政策作用方式的变化。杨志勇指出，2021年，在对经济整体上保持信心的同时，要多考虑可能的风险，提前做好准备。

乡村振兴期待政策进一步细化

今年的中央一号文件已正式出台，核心内容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国家乡村振兴局日前也已正式挂牌。“如何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也成为代表委员热议焦点。

宏观政策如何“正常化”备受关注

“十四五”开局之年，我国宏观政

(上接第一版)对驾驶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明确提出了“在指定位置悬挂合法有效号牌”、“驾驶、乘坐电动自行车应当佩戴头盔”、“不得驶入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高架道路、步行街等禁止电动自行车通行的区域”、“不得驾驶拼装、改装、加装电动自行车”、“不得在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麻醉药品后驾驶电动自行车”等八个方面的具体要求。

据介绍，此次《办法》规定“驾驶乘坐电动自行车应当按照规定佩戴安全头盔”，意味着湖南已从立法上确立了此项制度。3月1日起，电动自行车的驾驶乘坐人员不按照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依据《办法》规定，对其进行警告或者20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

在长沙街头，一些共享电单车企业已为旗下部分上路运营的共享电单车配备了头盔。这些新配备的头盔由一根塑料绳拴在车把上，放置在车筐内。哈啰出行工作人员则表示，市民

在路面上能骑到的车辆均配备了4G智能头盔，用户骑车、还车均需要取、还头盔才能完成。

住宅楼楼道禁止停放电动自行车

在规范停放、充电方面，《办法》对电动自行车在居民住宅楼的楼梯间、楼道等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通道以及两侧影响通行的区域停放，违反用电要求、私拉电线和插座为电动自行车充电等作出了禁止性规定。

(新华社北京3月2日电)

衡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列人员行政执法证遗失，特声明作废：

朱朝晖：湘04074900004	张卫国：湘04074900256
黄巍：湘04074900255	黄永成：湘04074900259
苏建军：湘04074900159	夏青松：湘04074900217
李美云：湘04074900216	杨勇：湘04074900236
刘友元：湘04074900218	毛巍巍：湘04074900275
刘彬：湘04074900179	凌小辉：湘04074900227

衡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3月2日

遗失公告

陈小军同志，步云桥镇原农技站工作人员，自2020年7月份以来，一直未正常上班，经镇纪委、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多次催促，仍未按要求到单位正常上班。

陈高明同志，步云桥镇原水务站工作人员，经多方核查，到目前为止一直无法联系，且未到单位正常上班。

根据国务院《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第四章第十五条：“事业单位人员连

续旷工超过15个工作日，或者1年内累计旷工超过30个工作日的，事业单位可以解除聘用合同”的规定，经步云桥镇党委研究决定，拟对陈小军、陈高明等两位同志予以辞退。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起，陈小军、陈高明两位同志，如十五日内未提出异议，我镇将根据有关规定呈报县委县政府和相关部门批准后予以正式辞退。

祁东县步云桥镇人民政府

2021年3月2日

步云桥镇人民政府关于拟辞退陈小军、陈高明两位同志的公告

公告

各位业主、相关利害关系人：

我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委托衡阳市大雁地理信息有限公司对坐落在衡阳市珠晖区衡州大道东48号梧桐庄园55#、56#、57#、58#、59#、60#栋完成了预测绘，预测绘成果报告编号为房产测(预)字第202011291114号，55#栋建筑面积为5739.7平方米，56#栋建筑面积为5960.46平方米，57#栋建筑面积为5739.7平方米，58#栋建筑面积为5960.46平方米，59#栋建筑面积为5739.7平方米，60#栋建筑面积为5960.46平方米。预测绘成果拟报衡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审核备案。本项目房产建筑面积及专有部分面积和分摊的共有建筑面积等信息已在网

上公示，请各位业主

及相关利害关系人

登录

http://

www.hyfc365.com/

(衡阳房产交易服务网)

进入“公示公告→测绘公示”查询，或登录

https://www.hengyang.gov.cn/zbxz/

(衡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官网)

进入“测绘成果公示”查询。如对网上公示的房产预测绘面积和信息有异议，请于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衡阳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递交书面意见。咨询(投诉)电话：0734-8275619。

特此公告！

湖南中库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日

房产预测绘成果公告

公告

</